



周易全集



任宪宝注译

卷二

中国言实出版社

● 卷一

周易全集

任宪宝
注译



【线装藏书馆】

中国言实出版社

䷓ 观卦

【题解】

本卦通过『童观』、『窥观』、『观我生』、『观国之光』、『观其生』的系统分析，阐述了观察的原则和应有的作用，认为对于观察的要求及其方式因人而异；居上者的一举一动，都是处下者所注意的焦点，因而不可以轻举妄动，必须以道义展示于天下，才能获得人民的信仰与敬重；同时，居上者也要观察民情，不仅要观察自己领地的民情，也要观察他人领地的民情，在不断地自我反省和对他人的借鉴中逐渐地完善其政治。

【原文】

观^①：盥而不荐，有孚颙若。^②

初六：童观，小人无咎，君子吝。^③

六二：窥观，利女贞。^④

六三：观我生，进退。^⑤

六四：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。^⑥

九五：观我生，君子无咎。

上九：观其生，君子无咎。^⑦

【注释】

① 观：卦名。下坤上巽，象征瞻仰。

② 盥：古代举行祭祀大典时祭前洗手称为盥。荐：进献，指进献酒食以祭祖先和神灵。孚，通『俘』。颙：大。若，语助词，无义。

③ 童：幼童。这里用作状语，意为像幼童一样。



④ 窥观：暗中偷看。

⑤ 生：通『姓』。进退：指如何施政。

⑥ 用宾于王：以宾客之礼朝拜君王。

⑦ 其生：异姓。

【译文】

观卦：象征瞻仰。祭祀之前只是洗手自洁，而不进献酒食祭品，是因为有个头很大的俘虏作为人牲的缘故。

初六：幼稚地观察事物，庶民没有灾祸，君子则会做事艰难。

六二：暗中偷偷地观察盛景，有利于女性之卦。

六三：考察本地的民情，可以明白怎么施政。

六四：考察一国之风土人情，宜于先用宾客之礼朝见君王。

九五：考察同姓之国的民情，君子能够免遭灾祸。

上九：考察异姓之国的民情，君子能够免遭灾祸。

【解析】

观：盥而不荐，有孚颙若。

《象》曰：风行地上，观。先王以省方观民设教。

「解读」：观瞻应该诚敬，就像祭祀之前洗手时，虽然尚未向神灵奉献祭品，其态度却像奉献祭品时一样的虔诚恭敬。

「象释」：下卦『坤』是地，上卦『巽』是风，风吹大地，遍及万物，有周观之象；二阳爻在上，四阴爻在下，形成柔顺的众阴爻瞻仰刚毅有力的二阳爻之象。尤其『九五』处尊，象征以中正的德性展示于天下，为众人所敬仰。此亦为

「观」之蕴意。

观国光图

《观国光图》，出自宋·佚名《周易图》。认为对于观察的要求及其方式因人而异；在上者的一举一动，都是在下者所注意的焦点，因而不可以轻举妄动，必须以道义展示于天下，才能获得人民的信仰与敬重；同时，在上者也要观察民情，不仅要观察自己领地的民情，也要观察他人领地的民情，在不断地自我反省和对他人的借鉴中逐渐地完善其政治。



「义理」：卦辞以譬喻的方式，揭示了「观」必须虔诚恭敬这一本质，同时也蕴涵着：居于领导地位的人，首先必须以自己的高尚品德感化他人，才能获得别人的由衷敬仰。

初六：童观，小人无咎，君子吝。

《象》曰：初六童观，小人道也。

「解读」：幼稚、浅显地观察事物，对于庶民来说并无危害，对于君子来说，会招致羞辱。

「象释」：「初六」柔顺，处在卦的最下位，仰观本卦主爻「九五」，距离最远，力所不及，象征地位卑微的人，难以高瞻远瞩，见识不免幼稚浅陋。

「义理」：负有教化之责的人，如果也与小民一样，头脑简单幼稚，则是一种耻辱。

六二：窥观，利女贞。

《象》曰：窥观女贞，亦可丑也。

「解读」：从门缝里观察外面的世界，有利于妇女的节操，但对君子则应觉得羞愧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二」阴爻阴位，处于内卦之中位，而与外卦「九五」相应，象征处于暗室之中的柔弱女子从门缝里偷观外面的伟男子。

「义理」：对于足不出户的女子而言，偏狭地看待事物，是顺理成章情有可原的。

六三：观我生，进退。

《象》曰：观我生进退，未失道也。



「解读」：根据本地区的民情，制订施政方案，合适的付诸实行，不合适的马上废除。

「象释」：『六三』以阴爻处阳位，又是下卦的最上一爻，邻近上卦，处于上下之间，能度量自我，可进则进，不可进则退，因而不失进退之道。

「义理」：居于较高地位的领导者，制订具体的地方管理条例时，应该从该地区的实际情况出发，不可盲目施政，更不可趋炎附势，祸国殃民。

六四：观国之光，利用宾于王。

《象》曰：观国之光，尚宾也。

「解读」：考察国家的风俗民情，了解人民的疾苦，以便更好地辅佐君王。

「象释」：『六四』最近『九五』，而且阴爻阴位得中，性格柔顺，适合于辅佐君王。

「义理」：知识分子通过对一个国家的风俗民情的考察，可以知道是否去辅佐该国君王。

九五：观我生，君子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观我生，观民也。

「解读」：经常考察民情，作为检验自己政绩的根据，这是君子不会有灾祸临身的重要原因。

「象释」：『九五』是卦的主爻，象征刚毅中正的君王，百姓的教化如何，是其影响的结果，亦是检验其政德的标尺。

『九五』阳爻阳位，又居于上卦之中，因而能自我反省，德威臣民。

「义理」：居于统治地位的人，应该经常观察检点自己的行为，就像孟子所说的『吾日三省吾身』，这样就不致积重难返、灾祸及身。

上九：观其生，君子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观其生，志未平也。

「解读」：经常观察别人所辖之地的民情，这是君子不会有灾祸降临的重要原因。

「象释」：「上九」处于「九五」君位之外，亦讲观生之君道，因为它所观察的是「九五」的养民治民之道。

「义理」：他山之石，可以攻玉。

【经义故事】

「怪人」郑燮

「扬州八怪」之一郑燮（1692~1765），字克柔，号板桥，江苏兴化人，被称为康乾盛世时一怪。他性格怪，诗书画怪，当官也怪，怪就怪在他一言一行旨在「慰天下之劳人」。

郑燮三岁逝母，不容于继母，赖乳母教养。稍长入塾读书，学习十分勤奋，不仅专习经史，还习诗、书、画。二十四岁成秀才，多次考举人不中，为了维持家庭生活，在扬州以卖诗文书画为生。目睹贫富悬殊，人间不平，他褒贬时事，臧否人物，落拓不羁，于是得狂人之名。

到了四十四岁中了进士，但他官运不佳，直至四十八岁才得了个七品芝麻官，任山东范县（今属河南）知县。范县在黄河北岸，鲁豫两省交界处，地瘠民贫，但民风淳朴，政事较少。郑知县关心农耕，重视济困扶危，经常深入农村。他常说：「我的事是一身一家之事，而忧国忧民则是天下百姓的事。」有时作诗写画抒发情感，也充满对劳动人民的同情，正如他自己所说：「横涂竖抹千千幅，墨点无多泪点多。」

他断案也怪。一次，一群人扭送一对青年僧尼到县衙，控告他俩私通，有伤佛门清规，败坏社会风气，衙门师爷也劝郑大人从重发落。郑燮认真审

郑板桥书画

郑板桥，江苏兴化人；清代著名画家、书法家；原名郑燮，字克柔，号板桥，也称郑板桥。乾隆时进士，曾任潍县县令。



揮畫之靈竹三竿竹下墨淡
款筆蘭心為東原同七穆以備富澤與君
號六字又教畫北清發三板他五才燮



讯，了解二人青梅竹马，早有恋情，被逼出家，相思难断。郑知县顿发同情之心，他对众人说：「佛教以众生平等为主旨，元朝时僧尼可以各自结婚生子，可以经商做官。食色，性也。只要不是乱搞男女关系，应让他俩有情人终成眷属才是。」就这样他说服了群众让俩僧人还俗成为夫妻，还当场赋诗：「是谁勾起风流案，记取当堂郑板桥。」一时传为美谈，也为他的「怪」增了一则例证。

1749年，郑燮调任山东潍县（今潍坊）知县。潍县是个多灾县份，郑燮在任七年，就有五年发生水、旱灾。到任那年水灾，十室九空，灾民遍野，人相食。郑知县据实报请朝廷开官仓赈济，朝廷迟迟不准。在这人命关天时刻，郑知县毅然开仓放粮，他说：「等不得了，救命要紧。朝廷若有怪罪，就惩办我一人好了。」正如他在一幅竹画中题诗：「衙斋卧听萧萧竹，疑是民间疾苦声。些小吾曹州县吏，一枝一叶总关情。」他心中总想着人民。「民为邦本，本固邦宁」的古训，成为他为人做事的指针。他招民工修整水淹后的城池道路，采取以工代赈的办法救济灾区壮男；同时责令大户在城乡施粥救济老弱饥民，平糶粮食，不准囤积居奇，高价出售；他自己捐出官俸，并刻下：「恨不得填满了普天饥债」的图章。他开仓借粮时有秋后还粮的借条，到秋粮收获后，灾民歉收，他当众将借条烧掉，劝人们放心，努力生产，来年交足田赋。由于他这些举措，使无数灾民解决倒悬之危。

为了穷人他得罪了一些富户；特别是整顿盐务，更是损害了富商大贾的私利。潍县濒临莱州湾，盛产海盐。长期以来，官商勾结，欺行霸市，哄抬盐价，贱进贵卖，缺斤少两，以次充好。郑燮针对种种弊端，条令禁止，一些富人对知县造谣毁谤，匿名上告。1752年潍县又发生大灾，郑燮申报朝廷赈济，上司怒其多次冒犯，兼之听信谗言，不但不准，反给他记大过处分，钦命罢官，削职为民。

离开潍县时，百姓倾城泣送。郑板桥为官十多年，并无私藏，只是雇三头毛驴，一头自骑，两头分驮图书和行李，一个差丁引路，凄凄凉凉地向老家走去。临行前他为潍县士民画竹题诗：「乌纱掷去不为官，囊囊萧萧两袖寒。写取一枝清瘦枝，秋风江上作渔竿。」

曾巩急百姓所急

曾巩是北宋人，「唐宋八大家」之一。

他一生官职不高，但他做地方官时总是尽职尽责，常为当地百姓解决最急需的问题。任越州通判时，那里原来常以某种名目额外摊派赋税给乡户，使乡户难以支付。曾巩到任后，就下令废除了这种制度。有一年闹饥荒，许多人都没有饭吃。曾巩命令富人，让他们将自己储存的粮食按平价稍高一点卖给百姓，使老百姓有了粮食吃，安居生产。

曾巩调任襄州、洪州知州时，正赶上江西闹瘟疫，曾巩就命令县镇以下的官吏储存药物，准备给百姓治病用。军民有因病不能自养的，他就将那些人招到「食息官舍」，并发给他们衣食器具，还派医生给他们诊治疾病。

曾巩对百姓就像对待亲人一样。但他对恶霸和盗贼却不迁就。在齐州任知州时，曲堤那个地方有一家姓周的富户，他家主人有个儿子叫周高，纵横乡里，做了许多坏事，还常穿着不合礼制的服饰，又与权贵豪强相勾结，州县的官吏没人敢惹，曾巩就将周高绳之以法。山东章丘，那里有些人在村落间聚党为盗贼，号称「霸王社」。他们强取豪夺，闹得百姓不得安生。曾巩认为捕捉盗贼是治理好这一地方的根本，便组织三十一人，又让百姓联合结成「保伍」，观察强盗出入去向，一有强盗就击鼓相互应援，每次鼓声响起都有强盗被促住。当时有一个叫葛友的，也在被追捕之列。有一天，葛友出

曾巩

北宋人，「唐宋八大家」之一。其老师也是「八大家」之一的欧阳修。





来自首，曾巩不但没有杀他，还给他饮食物，并且让他骑着马在前面走，后面用车拉着所买的金帛之类，到处游走。许多因生活所迫才做强盗的人看到了都来自首，又被宽恕了罪刑，以后也没有人结党为盗了。从此当地夜不闭户，出现了太平景象。

正是由于曾巩处处关心百姓疾苦，急百姓所急，所以他深受百姓的爱戴。

噬嗑卦

【题解】

本卦阐述了刑罚的原则，以及听讼、断狱的艰难。刑罚是确保政治安定、社会进步的必要手段，罪恶必须及早惩治，并不惜采取重罚手段，才能达到小惩大戒的目的，有效制止罪恶的蔓延。刑法既定，量刑必须恰当，因此，听讼必须仔细，断狱必须公正。治狱者需有刚正不阿、不惧权贵的铁骨，同时也要注意把握刚柔相济的原则。总之，威是治狱的基本手段，明是治狱的基本要求。

【原文】

噬嗑^①：亨，利用狱。^②

初九：履校灭趾，无咎。^③

六二：噬肤灭鼻，无咎。^④

六三：噬腊肉，遇毒，小吝，无咎。^⑤

九四：噬乾肺，得金矢，利艰贞，吉。^⑥

六五：噬乾肉，得黄金，贞厉，无咎。

上九：何校灭耳，凶。^⑦

【注释】

① 噬：卦名。下震上离，象征刑罚。噬嗑的本义为咬合。

② 狱：刑狱。

③ 履：即履，足。此用作动词，意为加在脚上。校：本制刑具。灭：伤。趾：脚趾。

④ 肤：皮肤。

⑤ 腊肉：意即像嚼腊肉那样。



噬嗑身口象图

《噬嗑身口象图》，出自宋·佚名《周易图》。噬嗑卦，指象征刑罚。亨通顺利，利于施用刑罚。



⑥ 乾肺：带骨的肉脯。乾，干。得金矢：咬出黄铜来。金，即铜。下文「黄金」同此。

⑦ 何：通「荷」。

【译文】

噬嗑卦：象征刑罚。亨通顺利，利于施用刑罚。

初九：脚上戴上木枷，损伤了脚趾，没有灾祸。

六二：像撕咬柔软的皮肤一样轻易用刑，即使损伤了罪犯的鼻子，也不会遭受什么灾祸。

六三：施用刑罚惩戒犯人，像咬变质的腊肉样，不幸中了毒，那也只是小有不适，并没有大的灾祸。

九四：施用刑罚惩戒犯人，像咬带骨的肉一般困难，具有铜矢一样的刚正之气，利于卜问艰难之事，可获吉祥。

六五：施用刑罚惩戒犯人，像吃干肉时发现黄金一样，虽有危险，但却具有铜箭般的刚正之气，占问尽管有危险之兆，但却不会有什么灾祸。

上九：肩戴木枷损伤了耳朵，定有凶险。

【解析】

噬嗑：亨，利用狱。

《象》曰：雷电，噬嗑。先王以明罚敕法。

「解读」：上下颚咬合将食物无情地嚼碎，肠胃便亨通，这种方法有利于治狱。

「象释」：卦形似张大的口，「初九」、「上九」形似上、下颚，而「九四」则如口中一物，成为咬合咀嚼的形象，因而命名为「噬嗑」。又，下卦「震」是雷，上卦「离」是火，象征刑罚的威赫与断狱的明察；而六爻中三阴三阳，各占一半，又象征治狱亦须刚柔相济的准则。

「义理」：克服了阻碍，打开了局面，就会通达顺利。

初九：履校灭趾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履校灭趾，不行也。

「解读」：罚带脚镣，还把脚趾割掉，从此不再犯罪。

「象释」：古代的刑罚原则是「刑不上大夫」，受刑者都是庶民百姓。「初九」为地位卑下的庶民，又象征刑罚的开始，罪比较轻微，所以只判带脚镣，伤及脚趾。

「义理」：实行刑罚，使人不敢违犯法律，没有过失。

六二：噬肤灭鼻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噬肤灭鼻，乘刚也。

「解读」：轻易用刑而割掉罪犯鼻子，罪犯也可从此不再犯罪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二」亦属平民，其罪已经大于「初九」，因而由断趾上升为割鼻。「六二」又处于下卦之中位，其量刑也是恰当的，因而使得受刑者心服，从此不再作恶。

「义理」：重罚可以使人戒惧，量刑的恰当更可以使人信服，从而达到惩戒禁恶的目的。

六三：噬腊肉，遇毒，小吝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遇毒，位不当也。

「解读」：咬食变质的肉干时不幸中毒，经过一番小小的磨难，总算没有酿成灾祸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三」阴爻阳位，不中不正，象征治狱者优柔寡断，其量刑裁判亦不公正合理。



「义理」：在治狱过程中，难免会有治罪不公或量刑不当的情况发生，排除掉这些障碍，治狱才会不再发生差错。

九四：噬乾肺，得金矢，利艰贞，吉。

《象》曰：利艰贞吉，未光也。

「解读」：啃食带骨的兽肉时，发现肉中不仅有骨头，还有折断的铜箭头。艰难复杂的治狱经历，对于坚持履行正道的人总是有利、吉祥的。

「象释」：「九四」是位于本卦中间象征梗塞之物的唯一阳爻，唯有将其咀嚼，狱事方能顺畅，因而有「乾」、「金矢」之喻。但「九四」又最邻近君位，是一个外刚内柔、心地光明的大臣，能肩负重任。

「义理」：在听讼中，不仅有「硬骨头」需要去啃，甚至还有比硬骨头更为艰难复杂的案件需要裁判。

六五：噬乾肉，得黄金，贞厉，无咎。

《象》曰：贞厉无咎，得当也。

「解读」：吃干肉时发现肉中嵌有细粒黄金，稍不小心咽下去便有生命之危。秉公断狱往往有危险，但不是由于过失。

「象释」：「六五」阴爻阳位，居于至尊之位。处于上卦之中，象征主持狱事者位高而中正，柔顺其外而刚毅其内，能刚柔相济，秉公断狱。

「义理」：断狱如破阵，务必小心谨慎，才会不犯错误。

上九：何校灭耳，凶。

《象》曰：何校灭耳，聪不明也。

「解读」：罪大恶极的囚犯，肩荷枷锁，耳朵被割去，结局凶险。

「象释」：「上九」为本卦最上一爻，象征其罪极大，达到了刑罚的极限。

「义理」：治理政事，运用一般刑罚不能奏效时，就只好大开杀戒了。

铁面无私的包拯

北宋时期的包拯，为官清廉，是历代官员的楷模，老百姓也都喜欢他。

包拯家住庐州合肥（今安徽合肥），刚考中进士时，朝廷授予他大理评事的官称，派他做建昌县（今江西南城）知县，他因为父母年迈没有就职。直到父母相继去世守丧期满，尽了孝道，才应命就任天长县（今安徽天长县）知县。他后来又步步升迁，官越做越大，直到开封府知府、三司使、枢密副使等职。

包拯虽然做了高官，但他生活非常简朴。他的衣服、器用、饮食等仍然和没做官时一样。他还曾告诫他的族人说：『我的后代子孙出去做官，如果有犯贪污罪的，不许回到我家，死后也不准葬进家族的墓地。如果不遵照我的意志，就不是我的子孙！』包拯和人相处时，不随意附和，不说假话讨人喜欢，更不搞请客送礼那一套。

当时，有以砚台为礼品的风尚，端州（今广东肇庆市）出产的砚台最有名，叫做『端砚』。这种砚台石质坚实、细润，发墨不损毫，书写流利生辉，而且雕琢精美，素有『端州石砚人间重』之称，唐代就已闻名于世，宋代也常用它作为贡品进献给皇帝。以前在端州做知州的官员，总要借着向皇帝进贡的名义，索取数十倍于进贡数的砚台，除进贡的以外，剩下的全部据为己有，用来结交权贵，巴结上司以求升官。包拯最讨厌这种作风。他被调任端州知州后，每次进贡，都命令属下，收取砚台的数量够进贡用就行，不许多收。到他任职期满离任时，他自己没有带走一个砚台。他在朝为官时，还曾向皇帝建议，请求对赃官贪吏革职永不起用，受到了皇帝的赞许。

由于包拯为官清廉，无私无畏，处理事情刚强果断，所以有些皇帝贵戚和宦官一听到他的名字就感到害怕，贪赃枉法、营私舞弊的丑行也有所收敛。当时的百姓把他比作黄河清（使黄河水变成清水）一样难得，就连儿童和妇女也都知道他的名字，尊称他『包待制』或『包龙图』（因包拯任过天章阁待制和龙图阁直学士之职）。



䷖ 贲卦

【题解】

本卦阐述的是礼仪修饰的原则。制订文明的礼仪，规范个人的行为，这是社会安宁和谐的需要。然而，礼仪和修饰都应该恰如其分，适可而止，实质与外在形式之间，实质是第一位的。不可沉湎于外在形式的过分修饰，更不可因虚荣而铺张浪费以致创伤实质。应该懂得一切修饰都服务于实质，唯有内涵丰富的实质，才是礼仪修饰所追求的理想境界。

【原文】

贲^①：亨，小利有攸往。

初九：贲其趾，舍车而徒。^②

六二：贲其须。^③

九三：贲如濡如，永贞吉。^④

六四：贲如皤如，白马翰如，匪寇，婚媾。^⑤

六五：贲于丘园，束帛戔戔，吝，终吉。^⑥

上九：白贲，无咎。^⑦

【注释】

①贲：卦名。下离上艮，象征文饰。『贲』的本义为饰。

②徒：徒步。

③须：胡须。

④濡：本浸湿，润色。

⑤皤：白。翰：白。

